附件2：

2018年新泰市公开招聘教师报名须知

**1.哪些人员可以应聘?**

按照事业单位公开招聘的相关规定，凡是符合《2018年新泰市公开招聘教师简章》（以下简称《简章》）规定的条件及招聘岗位的要求，均可应聘。

**2.哪些人员不能应聘?**

(1)在读全日制普通高校非应届毕业生；

(2)现役军人;

(3)曾受过刑事处罚和曾被开除公职的人员;

(4)法律规定不得聘用的其他情形的人员。

有工作单位的和定向、委培应届毕业生报考，须征得工作单位或定向、委培单位同意。应聘人员不得报考与本人有应回避亲属关系的岗位。

**3.留学回国人员应聘需要提供哪些材料?**

留学回国人员应聘的，除需提供《简章》中规定的相关材料外，还要提供国家教育部门的学历认证。报考人员登录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网站（http://www.cscse.edu.cn）查询认证的有关要求和程序。在资格审查时与其他材料一并提交审核。

**4.“应届毕业生”如何界定？**

《简章》及本须知中提到的“应届毕业生”，系指纳入全国统一招生、国内全日制普通高等院校（或科研院所）2018年应届毕业的学生。

**5.对学历及相关证书取得时间有什么要求？**

《简章》及本须知中提到的“应届毕业生”，系指纳入全国统一招生、国内全日制普通高等院校（或科研院所）2018年应届毕业的学生。2018年应届毕业生的学历及相关证书，须在2018年7月15日前取得；其他人员应聘的，须在2018年5月3日前取得国家承认的学历及相关证书。

**6.在读全日制普通高校非应届毕业生，能否按已取得的学历应聘?**

在读全日制普通高校非应届毕业生不能按已取得的学历应聘。如：专科升本科，现本科在读，不能应聘;本科考上研究生，现研究生在读，不能应聘。

**7.学历学位高于岗位要求的人员能否应聘？**

学历学位高于岗位要求，专业条件符合岗位规定的可以应聘。

**8.填写相关表格、信息时需注意什么?**

(1) 应聘人员在仔细阅读并理解《2018年新泰市公开招聘教师简章》及《2018年新泰市公开招聘教师岗位计划表》的要求后，再通过新泰市人民政府门户网站进行网上报名。

(2)个人信息要填写完整、真实、准确，个人信息填报不实的，按弄虚作假处理;信息填报不全导致未通过资格审查的，责任由应聘人员自负。

(3)应聘人员所学专业应以毕业证书上注明的专业为准。

(4)没有工作单位的填“无”，有工作单位的要写明单位全称。

(5)应聘人员在网上报名时提供的照片，必须是1寸近期免冠正面照片，并且与进入面试后资格审查所提供的照片同一底版。应聘人员在网上报名时必须提供符合规定要求的照片，否则无法通过报名资格审核。

(6)教师资格证种类填写：职业学校、高中、初中、小学、幼儿园，学科必须与证书一致。

(7)每人限报一个岗位，如报考高中语文岗位，“岗位名称”填写高中语文教师，“岗位代码”填写“3001”。

**9.进入面试的应聘人员需提交哪些证明材料？**

进入面试的应聘人员，需在资格审查通知规定的时间，按招聘岗位要求，提交《2018年新泰市公开招聘教师报名登记表》、《笔试准考证》、《诚信承诺书》、学历证书原件及复印件、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、教师资格证原件及复印件（职业学校教师岗位代码3012至3019除外）。

在职人员应聘的，还须提交有用人权限部门或单位出具的同意报考证明信，由单位主要负责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；在编教师应聘的，除所在单位同意报考外，须经县级以上教育行政部门同意。2018年应届毕业生已经与用人单位签订就业协议的，须由用人单位出具主要负责人签字、加盖单位公章的同意报考的证明信。同意报考证明信的时间应在公开招聘报名截止日期之前。如不能按时提供单位同意报考证明信，视为自动放弃。留学回国人员应聘的，还需出具国家教育部门的学历认证材料。

**10.应聘人员是否可以改报其他岗位？**

每人限报一个岗位，兼报者取消应聘资格。报名人员在资格初审前多次登录修改报考信息的，后一次填报修改自动替换前一次信息。报名资格一经初审通过，报名信息不能更改。

没有通过资格审查的应聘人员，在报名时间截止前可改报其他岗位。通过资格审查的应聘人员，系统自动禁止该应聘人员改报其他岗位。

**11.如何缴费？减免考务费如何办理？**

应聘人员在资格初审通过后，可以通过网络进行缴费。缴费时间为：2018年5月3日11:00—5月7日16:00。此次招聘笔试考务费不实行现场缴费，请应聘人员务必使用网络缴费形式进行缴费，逾期未缴费的，视为自动放弃。请应聘人员注意：一旦缴费成功，概不退费。

拟享受减免考务费用的农村特困大学生和城市低保人员，不实行网上缴费，应聘人员资格初审通过后，于2018年5月5日上午8:30—11:30持本人身份证及有关证明材料到市教育局政工科（新泰市青云路961号）办理减免手续。超过审核认定时间的不再受理。

**12.何时打印报名材料以及笔试准考证？**

缴费成功人员于2018年5月3日11:00—5月7日16:00下载打印《2018年新泰市公开招聘教师报名登记表》和《诚信承诺书》，供面试前资格审查时使用，并于2018年5月9日14:00—5月12日9:00登录该网站下载、打印准考证。

**13.应聘人员提供伪造、涂改证件、证明等报名材料或有其它违纪违规行为的如何处理?**

应聘人员提供伪造、涂改证件、证明等报名材料或有其它违纪违规行为的，查实后按照《事业单位公开招聘违纪违规行为处理规定》（人社部令第35号）的有关规定处理。

**14.应聘取消招聘计划岗位的人员能否改报其他岗位？**

应聘取消招聘计划岗位的人员，经本人同意，可在规定时间内改报其他符合条件的岗位。

**15.是否有指定的辅导用书和辅导培训班?**

本次新泰市公开招聘教师考试不指定辅导用书，不举办也不授权或委托任何机构举办考试辅导培训班。